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康體藝術文化普及委員會會議報告

I 促進康體文藝活動策略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委員會通過以下六項撥款申請：

<u>活動／計劃</u>	<u>申請／合辦團體</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額（元）</u>
(1) 荃足光影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 青年空間	1.11.2020 – 31.12.2020	20,000.00
(2) 荃灣創意城市研究報告	明愛荃灣社區中心	1.11.2020 – 31.12.2020	160,000.00
(3) “舞動荃城” 舞蹈比賽 Vol. 4.0	保良局方樹福堂兒童 及青少年發展中心	7.11.2020 – 12.12.2020	#253,000.00
(4) 感玩·感創·四驅車	香港青年協會荃景 青年空間	28.11.2020 – 31.1.2021	20,000.00
(5) “聯校歌唱盡情 Sing” 歌唱比賽	創意無限	29.11.2020 – 27.12.2020	80,000.00
(6) “荃星盃 2020” 羽毛球 比賽	星濤羽毛球會	13.12.2020	31,995.00

由於申請撥款額已超過委員會的 220,000 元撥款權限，有關撥款申請須呈交荃灣區議會審核及批准。

II 朗逸峯業主立案法團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2.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計劃</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額（元）</u>
(1) 中秋晚會	26.9.2020	5,722.00

III 荃灣中心聯誼會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3.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計劃</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額（元）</u>
(1) 荃灣中心卡拉 OK 比賽晚會	7.11.2020	10,700.00

IV 香港演藝義工團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4.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計劃</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額（元）</u>
(1) 名劇戲曲賀中秋	25.9.2020	17,387.20

V 華輝粵劇團（荃灣）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5.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計劃</u>	<u>舉行日期</u>	<u>批核款額（元）</u>
(1) 荃灣粵劇樂坊間(2020)	29.11.2020	10,591.20

VI 要求討論於荃灣區推廣電競文化

6. 委員指出，電競在國際上是專業運動項目，與一般消遣性質的“打機”不同，但坊間普遍對電競文化有所誤解。因此，委員希望荃灣區能起牽頭作用，在本區推廣相關活動，令大眾能認識電競文化，從而改善電競予人的印象。委員亦指出電競能為年輕人創造就業及發展機會，希望政府能支持及參與電競文化的推廣工作。另外，委員對創新及科技局的書面回覆表示不滿。

7.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代表回應，委員會轄下促進康體文藝活動策略小組原定於今年十月至十一月期間與地區團體合辦“荃灣電競節 2020”，惟最終因疫情關係而取消。如委員希望於區內推廣電競文化，民政處會把委員的意見轉交該小組跟進。委員欣悉上述活動計劃，期望來年能順利舉辦。

VII 動議對任何球隊或人士，在未獲得荃灣區議會授權下擅自報名代表荃灣區參加足球總會聯賽，保留法律追究權利

8. 委員動議“任何球隊或人士，在未獲得荃灣區議會授權下，擅自報名代表荃灣區參加足球總會聯賽，本會應保留法律追究權利。”。委員認為，由於地區足球隊的表現與區議會的聲譽息息相關，因此十分關注會否有未獲得區議會授權的球隊擅自報名代表荃灣區參加香港足球總會（下稱“足總”）聯賽。此外，區議會亦有責任監察地區足球隊的表現，以提升其表現及管理水平，因此提出修訂動議“任何足球隊必須取得荃灣區議會授權，方可以荃灣區代表隊名義參加足球總會賽事，以及享用康文署預留給區代表隊的練習場地”。委員會通過有關修訂動議。

9. 民政處代表回應，民政事務局自 2011/12 球季起透過地區足球隊資助計劃，向 18 支參與足球聯賽的區隊提供資助。至於區議會授權區隊參賽事宜，關乎區議會與區隊之間的協作關係。此外，2020/21 球季足總聯賽已於今年五月三十日截止報名，荃灣足球會沒有向足總報名參加。

VIII 關注棒球運動在荃灣區的發展

10. 委員表示，棒球運動在荃灣區的發展並不理想，希望政府能在軟件及硬件配套方面加強支援荃灣棒球會（下稱“棒球會”）。棒球會曾指出，區內有很多該會學員，惟因區內沒有場地可供進行訓練，學員往往須到其他地區接受訓練，費時失事。委員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可在政策上盡量配合，以提供場地供進行棒球運動。此外，委員欣悉區內有數個配水庫上蓋或可用作棒球場，希望各相關政府部門能盡快作出協調以落實有關項目，並促進區內棒球運動發展。

11. 民政處代表回應，該處轄下沒有合適的場地可供進行棒球運動。康文署代表回應，基於安全考慮，該署在物色合適場地時須慎重考慮地點、場地設計及其他使用者的安全，以免令公眾人士受傷。該署表示日後會繼續留意是否有合適場地可供進行棒球運動，並會配合及支持棒球運動發展。

IX 其他事項

12. 秘書報告委員會撥款申請的最新情況。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